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30060新竹市中華路2段2號

聯絡人：吳妙芳

聯絡電話：03-5322175#101

傳真電話：03-5355688

Email：fenny@hcvs.h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竹工秘字第11200032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ATTCH1

主旨：本校112年度傑出校友遴選事宜，即日起受理，敬請惠予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112年度傑出校友候選人推薦事宜，自即日起至112年9月30日（六）止，申請表以郵寄方式送達者以郵戳為憑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凡本校畢業之校友，具下列條件之一，足為本校學生之楷模者，均得為傑出校友候選人：
 - （一）專業或事業上有傑出之成就者。
 - （二）對社會或國家有特殊貢獻者。
 - （三）對本校建設或發展有重大貢獻者。
 - （四）其他優良事蹟足以提昇校譽者。
- 三、敬請各機關團體踴躍推舉優秀人才，推薦人(或單位)請填寫推薦表及準備相關佐證資料，送本校實習處申請。
- 四、當選傑出校友者，由本校逕行通知，擇期公開表揚頒獎。
- 五、本校「傑出校友遴選要點」(含「傑出校友遴選推薦表」)，如附件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校長室
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